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回复的核查意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青股份”或者“公司”）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对常青股份于近日收到贵司下发的《关于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0371 号）中需要保荐机构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4、关于首发募投项目。公司于 2017 年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总额 7.96 亿元，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原定为 2019 年 4 月，经过 4 次延期变更为 2025 年 4 月。截至 2023 年末，除“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与“金属板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合计为-3292.41 万元外，其余项目均未产生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投资 4,620.96 万元，报告期末累计资金投入进度 28.59%。

请公司：（1）结合行业发展、市场供需、项目建设进度等，说明上述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内容较立项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项目多次延期及进展缓慢的具体原因、项目后续实施计划；（2）结合前述问题回复及项目效益情况，进一步说明前期项目论证是否充分，相关决策是否审慎，是否对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全面评估，公司是否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请保荐机构对问题 4、问题 5 中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相关信息披露内容进行逐项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结合行业发展、市场供需、项目建设进度等，说明上述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内容较立项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项目多次延期及进展缓慢的具体原因、项目后续实施计划。

(一) 结合行业发展、市场供需、项目建设进度等，说明上述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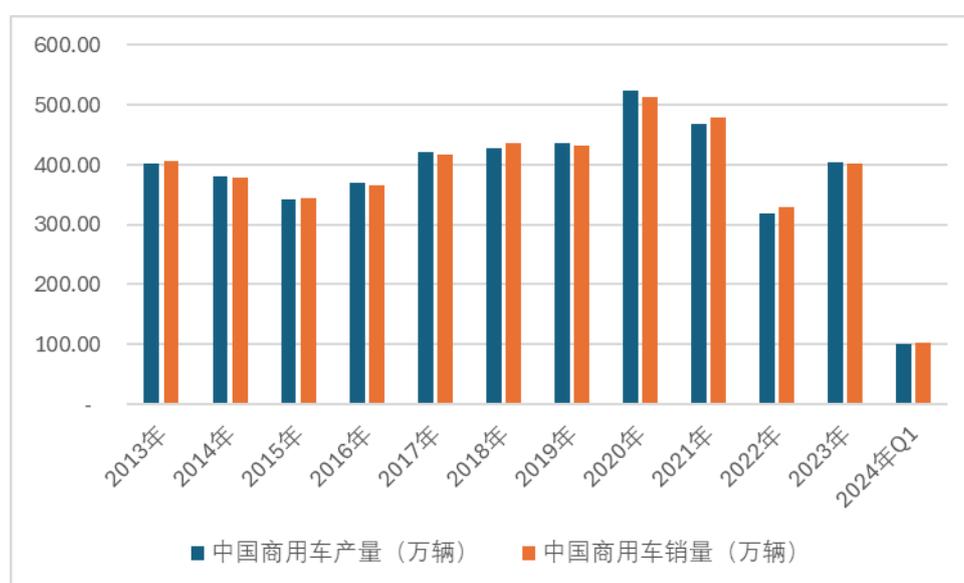
1、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1) 行业发展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于 2017 年 2 月。项目原下游领域主要为中高端轻卡、客车及专用车等商用车领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15 年至 2017 年，我国商用车产销量复合增长率达 10.87%和 9.80%，下游市场需求增长迅速。公司基于当时下游市场环境态势做出的项目决策具有合理性。

2018 年至 2019 年，我国商用车产销量保持平稳，至 2020 年，我国商用车产销量继续增长至 523.12 万辆和 513.33 万辆。2021 年受公共卫生事件等因素影响，商用车行业环境开始出现变化，2021 年至 2022 年我国商用车产销量出现较大幅度下滑，2023 年我国商用车销量回升至 403.09 万辆，但仍未恢复到顶峰。2024 年一季度，我国商用车产销量为 94.81 万辆和 93.81 万辆，同比增长 5.12%和 10.08%。总体而言，当前商用车市场仍处于景气度逐步回升阶段。

2013 年-2024 年第一季度我国商用车产销量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市场供需

本项目旨在为江淮汽车提供中高端轻卡、客车及专用车底盘生产所需的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产品。根据项目立项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将新增 10 万套中高端轻卡车身冲焊件、10 万套中高端轻卡底盘冲焊件和 3 万套客车及专用车底盘冲焊件的生产能力。鉴于江淮汽车整体产销量规模未实现预期增长，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已能满足江淮汽车业务订单需求。

公司于 2019 年开始对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重新进行优化调整，调整后该项目可同时生产乘用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根据民生证券研究院测算，2022 年中国汽车冲压件市场规模为 2,702 亿元，其中新能源汽车冲压件市场为 413.22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增长到 2,914 亿元，新能源汽车冲压件市场同步增长到 795.09 亿元。该项目对应的当前汽车冲压件市场依旧具有较高的增长空间。

（3）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原预计可使用时间为 2019 年 4 月。因本项目配套的客户江淮汽车产销规模未实现预期增长，公司根据江淮汽车整车产销情况重新调整了项目建设进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49,239.48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46,457.65 万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44,919.10 万元，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44,639.24 万元。

2、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1）行业发展

本项目核心技术为 EPS 无酸金属材料表面清洗技术，该技术可用于加工各种钢材，可替代国内的酸洗、抛丸、高压水冲洗等传统处理工序，实现绿色清洁生产，主要为公司生产的部分汽车零部件产品作配套，并且承接部分钢材加工业务，主要应用于下游汽车行业中的商用车。

2017 年 2 月 4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将无酸金属材料表面清洗技术与成套设备列入其中，这为

EPS（绿色表面清洁技术）提供了良好的政策支持。EPS 是通过物理的方法去除钢材表面的氧化物，不使用任何酸，无任何重金属离子产生，相比传统的酸洗而言，不仅拥有更长的设备折旧年限，对厂房无腐蚀，对工人无健康危害，并且减少了将近一半的占地面积，不需要担心废料处理的问题，甚至还能从废料中获利。因此，为实现环保型制造，公司积极实施本项目，采用 EPS 进行钢材表面清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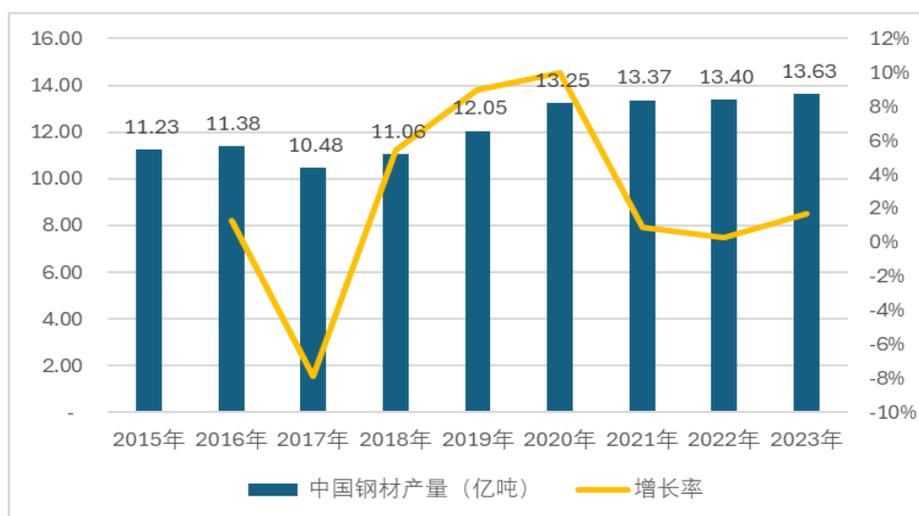
然而近年来，一方面，受政策环境变化和成本压力影响，钢材绿色表面清洁技术替代传统酸洗技术的进展不及预期，市场上仍然存在较多酸洗技术加工的金属板材，导致项目难以获得足够的下游订单；另一方面商用车行业产销量不及预期，国内商用车市场情况详见第 1 节“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2）市场供需

根据项目立项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将形成年水洗金属板材 40.5 万吨、金属板材大飞剪 34.5 万吨、金属板材小飞剪 13.5 万吨、金属板材分条 21.0 万吨、板材加工 10.5 万吨的综合生产能力。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7 年至 2020 年我国钢材产量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复合增长率达到 8.12%；2020-2023 年中国钢材产量基本维持稳定，复合增长率仅为 0.94%。我国钢材产量在近年进入瓶颈期，市场环境较项目立项时发生了一定变化。

2015 年-2023 年中国钢材产量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受国内商用车市场需求低迷和技术发展进度不及预期的影响，该项目建成后下游订单不足，产能利用率持续处于较低水平，低于测算的盈亏平衡点。

（3）项目建设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计划投资金额为 33,000 万元。项目自 2018 年 9 月变更为募投项目，已于 2020 年 9 月按照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本项目计划在现有技术中心基础上进一步升级，将着重于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与客户同步开发能力、实验检测能力、技术装备水平、模具开发能力，继续致力于从事现有产品的自主研发和生产技术工艺升级改造等方面，以满足国内市场不同品牌车系的设计要求，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必要支持和有力保障，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本项目建设期为 1 年，原预计可使用时间为 2019 年 4 月。本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为 4,620.96 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综合考量公司现有研发能力，以及下游汽车行业新的技术路线和整车厂商客户对产品提出的新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细化了研发方向并对研发中心进行了布局调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针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320.92 万元，投入进度 28.59%。

综上，公司首发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较项目立项时发生了一定变化，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对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进行了优化调整。

（二）项目内容较立项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项目多次延期及进展缓慢的具体原因、项目后续实施计划

1、项目内容较立项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立项时内容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容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立项时建设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建设内容
1	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p>实施地点：合肥市肥西县</p> <p>建筑工程：新建主要内容为三栋联合厂房（包括冲压车间、焊接车间、原材料临时存放区、成品存放区等）、综合办公楼以及附属实施等</p> <p>机器设备：计划新增各类设备 481 台（套）</p>	<p>实施地点：合肥市肥西县</p> <p>建筑工程：新建三栋联合厂房。一号车间为冲压、焊接车间也配置了原材料和产成品存放区，目前尚未完工；二号车间为原材料和产成品存放区，目前部分完工；三号车间为冲压车间配置了原材料和产成品存放区，已完成建设</p> <p>机器设备：A 线自动化冲压生产线、B 线自动化冲压生产线 3 条、多工位冲压生产线</p>
2	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p>实施地点：由马鞍山常茂钢材、唐山常茂钢材、随州常森汽车分别在安徽省马鞍山市慈湖高新区、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湖北省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实施</p> <p>建筑工程：</p> <p>（1）马鞍山常茂钢材新建生产厂房等建筑</p> <p>（2）唐山常茂钢材：租赁厂房，用于项目加工、仓储以及车间办公</p> <p>（3）随州常森汽车：新建生产厂房</p> <p>机器设备：</p> <p>（1）马鞍山常茂钢材新增先进、高效的加工及检验、检测设备 27 台（套）</p> <p>（2）唐山常茂钢材新增先进、高效的加工及检验、检测设备 15 台（套）</p> <p>（3）随州常森汽车新增先进、高效的加工及检验、检测设备 20 台（套）</p>	<p>实施地点：由马鞍山常茂钢材、唐山常茂钢材、随州常森汽车分别在安徽省马鞍山市慈湖高新区、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区、湖北省随州市曾都经济开发区实施</p> <p>建筑工程：</p> <p>（1）马鞍山常茂钢材新建生产厂房等建筑</p> <p>（2）唐山常茂钢材租赁厂房</p> <p>（3）随州常森汽车自建生产厂房</p> <p>机器设备：</p> <p>（1）马鞍山常茂钢材 1 条 EPS 板材绿色加工生产线、1 台镰刀弯设备、1 条纵剪线、4 条横剪线、1 条 800T 冲压落料线</p> <p>（2）唐山常茂钢材 1 条 EPS 板材绿色加工生产线、1 台镰刀弯设备、1 条纵剪线、2 条横剪线</p> <p>（3）随州常森汽车 1 条 EPS 板材绿色加工生产线、1 台镰刀弯设备、1 条纵剪线、2 条横剪线</p>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p>实施地点：合肥市肥西县</p> <p>建筑工程：新建研发中心大楼一幢</p> <p>机器设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研发设备</p>	<p>实施地点：合肥市肥西县</p> <p>建筑工程：新建研发大楼一座</p> <p>机器设备：大楼暂未启用，已购置了三坐标测量机、硬度测试仪、盐雾试验机等设备</p>

从前述分析和上述表格可以看出，经过近年发展，市场环境、客户需求、技术工艺和建设进度较项目立项时发生了一定变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项目建设执行过程中适当优化了部分原有设计，但未对上述项目进行实质性改变，项目内容较项目立项时不存在重大差异。

2、项目多次延期及进展缓慢的具体原因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2021 年 3 月 29 日、2023 年 4 月 24 日和 2024 年 3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上述延期事项已经相应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目前上述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已延期至 2025 年 4 月。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原因

“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进行了多次延期的原因为该项目原规划江淮汽车提供配套，鉴于江淮汽车整体产销量规模未实现预期增长，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已能满足江淮汽车业务订单需求，故为控制经营风险，公司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对项目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重新进行优化调整。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从新材料及新工艺开发、车身及底盘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产品开发、模具开发三个方向，以市场为导向，依靠技术进步，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增添先进、高效、适用的检测试验及新产品试制设备，提高公司同步开发能力，以及新产品的自主开发能力、检测能力和现有生产工艺水平。该项目进行了多次延期的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当前研发能力已经满足现阶段客户同步开发要求，另一方面基于对于下游汽车行业新的技术路线和整车厂商客户对产品提出的新要求，以及公司自身提升自动化水平的需要，公司在研发中心原来研发方向下进一步细化出一体化压铸、激光拼焊等产品和技术开发路线，公司结合现有经营变化情况，重新综合统筹现有项目整体规划及合理布局，导致本项目实施进度相应推迟。

3、项目后续实施计划

2024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即：“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4 月。

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政策、市场和行业环境等因素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妥善使用募集资金，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二、结合前述问题回复及项目效益情况，进一步说明前期项目论证是否充分，相关决策是否审慎，是否对可能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全面评估，公司是否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1、项目效益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效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实现效益	是否达产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1,993.97	部分投产，未完全达产	否
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1,298.44	已投产未达产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项目效益不达预期的具体原因如下：

(1) 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本项目原规划为江淮汽车提供配套，从江淮汽车（600418）公开披露的商用车产销量情况来看，近年来江淮商用车产销量存在一定波动，但未出现明显增长，2023年的江淮汽车商用车产销量较2018年基本持平。公司“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立项时预期的江淮汽车商用车产销规模不断增长未能实现：

项目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商用车产量（辆）	233,047	193,107	271,709	289,841	247,051	248,167
商用车销量（辆）	231,125	195,299	265,660	288,324	247,559	249,240

注：2018年至2021年，江淮汽车未直接披露商用车产销量，相关数据由轻型货车、中型货车、重型货车、多功能商用车数量汇总所得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已能满足江淮汽车业务订单需求，故为

控制经营风险，项目建设进度有所放缓。2023 年本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部分产线陆续投产转固，但尚未实现满产运行，产能利用率亦尚处于较低水平，低于盈亏平衡点，因而项目尚未实现正向效益及达到预期效益。

（2）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①下游商用车市场增速不及预期

本项目主要进行金属板材的清洗加工，所加工的金属板材主要应用于商用车上，因此产品需求受下游商用车市场的影响较大。由上文对商用车市场的分析可知 2023 年我国商用车市场仍处于景气度回升阶段，尚未回到 2020 年的历史顶峰水平，市场环境较项目立项时已经出现较大差别。

②钢材绿色表面清洁技术市场替代率不及预期

本项目立项之初，公司基于当时的国家政策和对未来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的判断而确定本项目采用 EPS（绿色表面清洁技术）工艺，并对未来项目的预期效益进行预测。然而近年来，受政策环境变化和成本压力，钢材绿色表面清洁技术替代传统酸洗技术的进展不及预期，市场上仍然存在较多酸洗技术加工的金属板材，导致本项目难以获得足够的下游订单。

综合上述原因，“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的产能利用率亦低于盈亏平衡点，因而项目尚未实现正向效益及达到预期效益。

2、前期项目论证情况

（1）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针对“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公司前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情况调查”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分析”从市场发展前景和未来产能消化两个方面对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

项目立项时，汽车零部件市场前景良好。公司从国内汽车产业发展趋势角度论证，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产销大国，但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远低于发达国家，同时我国自主品牌汽车销量不断上升，轻卡产量保持较快增长，基于以上

市场表现，国内汽车产业将长期向好；公司从产业链发展趋势角度论证，整车厂商越来越多地集中于具有创新性和革命性的车型设计与开发，而将冲压、焊接等业务剥离，交给独立的或新兴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来完成，这一趋势为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供应商创造了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从汽车零部件本土化生产趋势论证，国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开始与整车厂商同步开发，国产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比率不断提高，未来市场前景可观。

项目立项时，未来产能消化措施明确。公司基于和江淮汽车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预计未来随着江淮汽车产销规模不断扩大，以及公司在江淮汽车配套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公司经营规模将相应扩大。江淮汽车当时计划在合肥市肥西县新建新港高端轻卡生产基地，规划产能为年产中高端轻卡 10 万辆和年产 3 万辆客车及专用车底盘。为进一步巩固与江淮汽车合作关系，公司拟在江淮汽车新港高端轻卡生产基地附近进行本项目建设，以实现就近配套。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对“1、国内汽车产业长期向好”“2、整车厂商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业务剥离的发展趋势”“3、国产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比率不断提高”的市场前景论证均符合当时行业发展情况，对配套江淮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产品的产能消化措施符合当时的江淮汽车产能布局。

（2）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针对“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公司在《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中对新项目的市场前景进行了充分论证。

项目立项时，市场前景良好。公司从产业政策角度论证，国家发改委于 2017 年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将无酸金属材料表面清洗技术与成套设备列入其中，本项目符合政策方向，将获得政策支持；公司从绿色环保产业的发展改革趋势论证，绿色环保是制造业产业发展的大趋势，EPS 技术符合国家环保要求，是钢材表面加工处理的先进技术，契合了国家绿色理念融入工业生产发展的新型产业战略；公司从我国钢材产量持续增长角度论证，随着我国钢材产量的稳定增长，先进的钢材加工技术必将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从下游汽车行业市场需求逐年增加角度论证，下游商用车市场需求

逐年增加，将带动本次投资项目产能的消化。

公司在上述公告中对“1、产业政策支持”“2、契合绿色环保产业的发展改革大趋势”“3、我国钢材产量持续增长”“4、下游汽车行业市场需求逐年增加”均符合当时行业发展情况。

3、相关决策情况

201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包含“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在内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研究，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

2018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芜湖常瑞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扩产项目”变更为“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因此，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变更均经过审慎决策，但受限于当时的对市场环境和项目前景的认知局限，无法保证未来效益一定能达预期。

4、对可能面临的风险评估情况和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和“金属板材绿色清洁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均是基于立项时的行业发展和市场供需情况进行论证和决策。考虑到项目建设存在一定周期，针对建设期间包括前文列示的项目配套客户江淮汽车产能未实现预期增长的可能性，下游商用车市场、钢材表面绿色清洁市场的发展存在的不确定性，公司从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产品供需、项目建设进度、项目产能消化等多个维度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面对的不确定性进行了全面的风险评估，特别指出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和实施过程存在着不确定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也可能受到市场变化、工程进度、工程管理、设备供应及设备价格等因素的影响，存在项目不能按期竣工投产的风险。”“一旦项目产品无法按预期实现销售，则存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并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之“六、募集资金投向风险”和《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分别对上述项目可能

面临的风险进行充分提示和信息披露。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1、查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了解首发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风险的信息披露内容；

2、查阅首发募投项目公告文件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历次变更、延期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文件，了解建设情况及募集资金实际投入进度、承诺效益及实际效益情况、相关风险的信息披露内容；

3、查阅公司2017年至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复核公司年报披露内容与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披露内容中对首发募投项目相关表述；

5、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度、资金使用情况、实现效益和未来安排。

(二)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首发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较首次公开发行时发生了一定变化，“汽车冲压及焊接零部件技术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具有合理理由，项目后续实施计划审慎合理。公司在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进行披露的首发募投项目的市场环境变化、延期原因和进度计划以及效益实现情况真实、准确。

5、关于信息披露准确性

年报第7页显示，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488.57万元，与2022年年报中披露数据7463.93万元不一致。第21页阜合汽车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蒙城商用车车身分总成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预计投产日期，与2023年5月公司对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中的预计完工时间不符。

请保荐机构对问题4、问题5中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相关信息披露内容进行逐项核查并发表意见。

【回复】

一、年报第7页显示，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8488.57万元，与2022年年报中披露数据7463.93万元不一致。

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公司在年报中对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进行了追溯调整，调增13.64万元。另外，因非经常性损益的信息披露规则变动，为使2023年和2022年的数据可比，公司对2022年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调整，导致2022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426.30万元。因上述两项调整，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应由7,463.93万元调增为8,903.86万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错误披露为8,488.57万元，系工作人员疏忽列示错误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和非经常性损益的信息披露规则变动情况

2023年年度报告与2022年年度报告对于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披露金额有差异，主要影响事项为：

1、会计政策变更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规定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导致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了13.64万元。

2、非经常性损益的信息披露规则变动

2023年12月22日证监会发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

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修订了非经常性损益的信息披露规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要求“上市公司在披露定期报告时，应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执行本规则对可比会计期间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按照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要求，公司可以仅调整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对2022年的影响额进行说明即可。为保证2023年和2022年数据可比，公司对2022年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同步调整，导致2022年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426.30万元。

因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及信息披露规则变动的影响，公司调整了2022年度以下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追溯调整涉及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差异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31.47	9,645.11	13.6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67.54	741.25	-1,426.30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63.93	8,903.86	1,439.93

（二）非经常性损益披露错误更正

公司2024年4月2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数据披露错误，导致2022年度“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错误，相关科目和更正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公司披露的错误数据	正确数据	差异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合计	11,565,412.33	7,412,456.33	-4,152,956.0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724,028.48	6,838,197.89	-4,885,830.59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15,189.25	-982,314.66	732,87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885,685.25	89,038,641.25	4,152,956.00

综上所述，经上述调整后，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应为8,903.86万元，公司2023年年报信息披露有误。上述调整事项无需更正2022年年报数据，公司前期信息披露准确，无需更正。

二、第21页阜合汽车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蒙城商用车车身分总成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预计投产日期，与2023年5月公司对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中的预计完工时间不符。

经与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内容核对及公司自查，“阜合汽车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蒙城商用车车身分总成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原预计完工时间为2020年9月和2022年3月，后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项目的目标客户产能实现情况进行决策，将上述项目建设进度进行调整，预计完工时间调整至为2023年6月。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相关信息因工作人员疏忽，将上述项目预计投产日期填写错误。

公司非公开发行反馈意见回复中披露的“阜合汽车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蒙城商用车车身分总成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预计完工时间为2023年6月，为当时公司管理层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理决策的完工时间，披露内容准确。

2023年下半年，根据项目配套客户的实际产能情况，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决策，将上述项目完工时间进一步延期至2024年12月，公司已对年报相关信息披露内容进行了更正公告。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查阅了公司2022年度和2023年度的报告、报表、审计报告和审计底稿，对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据进行核查；

2、访谈相关项目负责人，了解“阜合汽车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蒙城商用车车身分总成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及其他在建工程预计投产日期；

3、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披露的其他信息披露进行了全面核查。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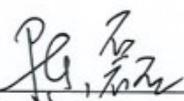
1、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中涉及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数据的信息披露准确。

2、截至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出具日，“阜合汽车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蒙城商用车车身分总成冲焊部件智能化生产项目”预计投产日期时间为 2023 年 6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回复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磊


邵路伟

